

中共运城市 教育局党组文件

运教党组字〔2023〕第29号

关于市教育局党组成员及其他同志分工的 通 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，市直大中专院校、中小学、幼儿园，局机关各科室：

经市教育局党组会2023年10月24日研究决定，市教育局党组成员及其他同志分工如下：

范安军同志：主持市委教育工委、市教育局全面工作。

李红霞同志：协助局长负责局机关日常工作、信访、教育系统党建、党风廉政、意识形态、统战、思想政治教育、工会、共青团、妇委会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办公室、市委教育工委办公室（机关党委）、思想政治教育科。

薛生信同志：负责市纪委监委驻市教育局纪检监察工作。

- 1 -



杨立德同志：协助局长负责财务、统计、学生资助、重点工程建设、基础教育、教学研究、教育信息化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计划财务科、基础教育科、教学研究室、电化教育馆。

范创业同志：协助局长负责校外教育培训、民办教育、教育技术装备、学校后勤、教育宣传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校外教育培训监管科（民办教育科）、教育技术装备中心、教育宣传中心，联系小学生拼音报社。

张俊仙同志：协助局长负责干部人事、校长和教师队伍建设、教育督导、法制教育、教师培训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人事科、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（政策法规科）、师资培训科。

何建军同志：协助局长负责职业教育、成人教育、高等教育、学校安全、应急处置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职业与成人教育科、安全稳定科（应急办公室）。

赵克恭同志：主持市招生考试管理中心全面工作。

赵振先同志：协助李红霞同志工作，协助杨立德同志做好计财科工作，负责机关老干部工作。

张 龙同志：协助杨立德同志、范创业同志工作。

杨义民同志：协助张俊仙同志、何建军同志工作。

市教育局领导同志在做好相关工作的同时，完成局党组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中国共产党运城市教育局党组

2023年10月25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